

質詢議員：鍾議員淑英

日期：114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紀錄：余雅婷

鍾議員淑英：

謝謝主席陳議員還有秘書長、市政府的各單位主管還有旁聽席的連絡人，大家午安。

首先工務處長請你站起來，本席一再針對再生水廠建置跟污泥處理的問題，然後上個會期有再請教過你。我常常在講這個議題不是我們一般市民日常最關切的，可是這個問題、議題在市政府整體的財政因應上，怎麼樣開源節流、減輕財政的負擔？這個才是本席履行監督職責的核心所在。那未來二期後，污泥處理量勢必增加，處理費將成為日後市政府沉重的財政壓力。本席在上個會期，也質疑乾燥機材效應不彰的問題，那我非常高興你聽到本席的建議，我們建議說評估設置污泥曝曬廠，然後我看到預算裡面你也編列這個預算，所以本席給你最大的肯定，你聽到本席的建議了。

然後另外處長明年度的預算中，你已經編列相關執行的進度了，另外處長請聽好，國土署契作再生水廠的建置跟營運的模式，本席必須嚴正的提醒你，過去國土署委託達闢公司建置客雅水資中心，2 年後留下了爛攤子，最終還是由你們市政府去承擔嘛！這些爛攤子還要去承擔、收拾這些善後。所以這一次我要請教你，這次再生水廠的永續經營模式有沒有做規劃？做了沒有？市政府在契作模式中扮演什麼樣的角色？再來監督機制如何設計確保不再重蹈覆轍？還有在 BTO 的模式下，市政府委託民間廠商操作營運，再生水主要供應是台積電跟園區的廠商，園區契作契約供水為 15 年，那目前水費計價談判到什麼樣的進度？那是不是已經達成了共識？南部 1 度是 30 元，那你現在準備跟台積電談 50 元到 60 元，重點是你們做不做得得到？15 年期滿以後營運的權責跟財務的劃分，市政府是不是已經有明確的規劃？不要再留下一些爛攤子，以上總總請你用書面回答我。

另外我關切的就是基礎設施跟公有使用的問題，依我們「新竹市雨水下水道暫掛纜線管理自治條例」裡面，廠商於邊溝附掛纜線必須要繳納租賃費用，那本案輸水管線全長一共是 21.6 公里，沿自左岸自行車道的埋設，幾乎 85% 以上都是使用到市政府的土地，所以我要請教你營運廠商是不是應該繳納租金？所以本席也嚴正的建議你，市政府應該在契約中明定輸水管線使用公有地租金及監督的條款，避免日後爭議與財政負擔跟外溢。

另外我看了一下工務處在 114 年編列預算比去年少了 900 多萬，可是我在公開的網站上面，挑了幾項工務處編列執行的情形做成了一個表格，另外我看那表格在資本門的部分，平均執行了 69.7%，那經常門部分平均執行率是 41.3%，執行力那麼差！我們針對資本門的公務執行部分，我們執行率是百分之百，可是在經常門的部分，公務執行率只達到 27%，為什麼？然後到今年剩下 2 個月又能成長幾%？這點等下你一併回答我。那既然執行率那麼低，為什麼在 115 年又增編了 4.5 億，人員編列預算沒有增加，再增編這些預算，有錢沒人做事，根本就是在瞎編哦！相對的也只會累死我們這些基層的同仁，難怪你們工務處很多同仁都是選擇離去哦！工務處長你有沒有因應的對策？有沒有？你請回答，針對這個有沒有因應的對策？簡單扼要。

工務處陳處長明錚：

主席陳啓源議員、秘書長，謝謝淑英議員您關心人員的部分，事實上當然我們也希望……

鍾議員淑英：

有沒有因應的對策？

工務處陳處長明錚：

有，就是第一個在約用人員的部分我們去調整，爭取調整約用人員薪水能夠往上比照約聘僱，那同時以可以升等的方式，逐年、逐步來增加他的薪水。

鍾議員淑英：

我要聽的就是這個重點。好，接下來你到現在為止，結論還是沒有嘛！到目前是沒有人，你聽本席娓娓道來，你還是請先坐好了。

工務處陳處長明錚：

謝謝。

鍾議員淑英：

人事處長請站起來。本席在上個會期已經針對同工不同酬的不平等待遇問題，明確的要求建議人事處，應該協助各單位積極的招攬約用人員，就誠如我們剛剛工務處長講的約用人員，並且調升了薪資的結構，這一點針對調整薪資結構的部分，我也是肯定妳。我否定妳的部分妳只做對一半，因為針對約用人員的聘用辦法，妳並沒有做到。我再講給妳聽，我想現在很多單位都急需用人，尤其是在工務處，它有錢沒有人做事，為了招人我相信你們條件也放寬了，然後限制也都鬆綁了，可是本席實在不瞭解為什麼都還是這樣招不到人。處長妳有沒有深入的去瞭解？妳沒有去深入瞭解，讓我再好好的跟妳陳述一下。

本席親自的去查訪瞭解一些端倪，得到了回覆讓本席真的是非常的詫異，我想各單位用人本來就是依照業務性質的實際需求提出申請，對不對？絕對是專業考量，才不至於濫竽充數，應該沒有錯嘛！沒想到竟然在組織任免科卡關了，為什麼？我再講給妳聽。組織任免科的權限有那麼大嗎？擴權到可以伸手進去管各單位業務的人力認定，甚至指揮招攬約用人員的業務工作該如何分配，到底是組織任免科用人還是他們業務單位用人？本席是有憑據的，在議事殿堂上不能隨便亂講的。然後處長妳可以放縱部屬這樣為所欲為嗎？如果沒有妳的默許，他們敢這樣子做嗎？我就當做妳不知情好了，可是我希望妳在會後要查明清楚，如果事實真的是如此，妳真的要趕快去糾正，要不然工務處的用人真的是少之又少，妳有沒有認真聽我講？好，妳請坐。

再來城市行銷處林處長請站起來，很高興我問到你了。你接任城市行銷處已經有1年了，那我們來檢視對於你整個帶領團隊，對於我們新竹市城市行銷的功能跟建樹是什麼。我們從114年到115年也就是明年的活動預算做比較，尤其是在觀光事務科預算這一塊，115年就多增編了9,334萬元之多，幾乎是大幅度的調整，預算經費雖然增加了，可是看不到人力的費用有增加，本席開始質疑你的執行率是不是能夠達成？本席也不是隨便說說，時間的關係所以以下幾個項目請教你一下，我們談到114年的觀光巴士推廣預算編列420萬為例，處長應該不夠吧？應該夠吧？夠還是不夠？

城市行銷處林處長昱志：

大會主席陳啓源議員、秘書長，謝謝鍾淑英議員對於我們觀光巴士的關心。在舊城巡禮的這個部分……

鍾議員淑英：

夠還是不夠？

城市行銷處林處長昱志：

原則上是不夠的。

鍾議員淑英：

謝謝你，你說不夠。所以以下的質詢請政風處聽清楚了，你要做筆記。我請教處長右邊這一台，是不是觀光巴士？是還是不是？

城市行銷處林處長昱志：

大會主席陳啓源議員，這樣其實初步還是看不出來它到底是不是？

鍾議員淑英：

是還是不是？好，我等一下告訴你。右邊這一部車體為什麼沒有貼觀光巴士？因為我那一天去坐的就是這一台，我先透露題目給你，我那天我去坐的就是這一台。簽約的廠商是華府公關行銷股份有限公司還是元慶旅運公司

？你聽好我還沒叫你回答不要急，等下給你回答的時間非常多，稍安勿躁。據本席瞭解因為去年9月跟廠商訂約，訂了1年的委託營運，我還比你清楚，今年的7月廠商又添置了這部車子，因為約快到期了，所以廠商車體就沒有貼了，我告訴你這一部是觀光巴士。這一點還情有可原，因為它2個月就到期了，所以這一點我們還是真的情有可原，但合約到期以後呢？你又要求廠商從10月再延到12月底。這就奇了怪了，你剛剛不是說錢不夠嗎？你說420萬不夠啊，明明剛在座的每一位都聽到你說420萬是不夠的！

聽清楚了，延期是否有跟廠商簽訂契約？你剛剛說經費不夠，為什麼可以要求廠商延期？再來，經費又是從什麼科目支應的，還有這部車體哪裡看得出來是觀光巴士？連你剛剛都看不出來哦！上面印有元慶誠旅運公司的廣告字樣，契約上有明載嗎？契約上有沒有明載？你看一下你那邊的契約，還是統包廠商又額外的收取廣告費用？明明就是華府行銷公司，可是上面寫的是元慶誠旅運公司哦！連你剛剛都看不清楚哦！大家在座的都聽到了。我實在就質疑，你是不是有違法或者有貓膩？所以以上這個問題政風處都聽清楚了，本席希望政風處澈底的查察清楚，查後在總質詢之前給我一個書面答覆。

然後再來看115年的預算，你說不夠嘛！不夠你爆增也可以，等下我再給你細算。你爆增了1,200萬，整整增加了3倍，本席也幫你做了檢驗、做了功課，在連假的時候，本席也實際的查訪營運的情形，乘坐觀光巴士繞了一圈，上上下下一共幾個站，幾個站？主席請你允許跟他講回答我幾個站就可以了，主席。回答我幾個站就好了。

城市行銷處林處長昱志：

9個站。

鍾議員淑英：

好，就是因為我乘坐了9個站，我實際坐一下，我們從新竹轉運站上了2個人，竹蓮街口沒有人上，我是說我當天坐的成效，西門市場上了4個人，城隍廟沒有、市政府站也沒有，北大橋站下了2個人，曙光女中站也就是在巨城附近下了4個人，然後空車回到我們的原點。

再來處長你應該知道，這個觀光巴士可以坐幾個人嗎？

城市行銷處林處長昱志：

主席陳議員、秘書長。小巴的部分我們觀光巴士是用小巴來去做接駁，那上面大概10到20位左右。

鍾議員淑英：

好，那我就要請教你了，你所謂的觀光巴士，如果外地的人來，不用講

多，外地的人坐遊覽車過來要坐我們的觀光巴士，如果 21 個人呢？因為你的觀光巴士，只能 20 個人哦！你不相信你問交通處長，就只能坐 20 個人，如果他來 21 個人呢？你是叫他坐車頂還是騎 YouBike 過去？我是提出這個質疑。然後再來就是這個觀光巴士 1 年，1 個月的薪水是多少？我們這樣細算了一下，因為你 3 台觀光巴士，平均 1 個人的工作天 1 天是 4.5 個小時，然後平均每個月只有 10 個工作天，所以工作時間一共只有 45 個小時 1 個月，加上車耗、油錢、廣宣、促銷等等，42 萬一定夠。我們算 1 個月只有 45 個小時，1 個月 3 萬元，3 個司機 9 萬元，然後 1 年下來 108 萬，應該足夠了吧！然後再來都營運了一年多了，乘載使用成效這麼低，那一天在我們預算質詢的時候連你都說沒有坐過，至少我還坐過，連你都沒有坐過，你這業務單位你都沒有去坐過，我問你你說你沒坐過，這個不能亂講話的。更值得關注的是成效不彰的情形之下，據瞭解明年你還要新增一條香山觀光路線，本席要問的就是你的前置作業有做市調評估嗎？然後行駛的景點路線有規劃嗎？按期程計算若明年要正式營運上路，最快也需要到半年時間，曠日費時。

所以本席建議你應該要從現有的觀光路線著手，思考如何行銷、提高載客量，比如既有的路線加大行駛，那天我們在預算審查時候，我們也在建議你要增加停靠點站，設置明顯的招呼站牌。你現在招呼站牌有的是擺上面、有的是擺邊邊角角，你說所謂的觀光巴士連在地人都不曉得怎麼坐，更何況是外地來的觀光客。還有調整班次的密度，或者在下午的時段做促銷，讓民眾搭乘觀光巴士更方便、更習慣，我想這才是真正的重點。那另外只有讓市民認同然後習慣搭乘，他們才會再去行銷給外地的親友嘛！

本席看到明年的預算書，產發處你請站起來，產發處的漁業科編列了漁業與漁港行銷活動，我再講一次因為剛剛沒有講很清楚，漁業與漁港行銷活動裡面包含風箏節這個項目，一共是 1,000 萬。處長，你現在說明這 1,000 萬的預算打算怎麼分配？經費在哪裡？說清楚針對問題回答，簡單扼要。

產業發展處嚴處長翊琦：

主席陳議員、秘書長，感謝鍾淑英議員對我們漁港的關心。那這個項目就是每年在辦的風箏節部分，那 1,000 萬今年是 900，那明年有增加一些，那主要項目在交通部分接駁大概占了 350 萬，還有活動相關大概 300 萬，那行銷……

鍾議員淑英：

那我要問你你要老實講，這個 1,000 萬夠用嗎？

產業發展處嚴處長翊琦：

1,000 萬按照今年的規模來看，因為有些物價調漲，所以我們再增加一

些，按照今年的規格應該……

鍾議員淑英：

也就是說你編的這 1,000 萬還是不夠用嘛！對不對？

產業發展處嚴處長翊琦：

按照今年的規格應該是可以來支應……

鍾議員淑英：

馬馬虎虎可以支應。

產業發展處嚴處長翊琦：

是。

鍾議員淑英：

可是你是馬馬虎虎可以這樣，還是你偷偷摸摸又在別的科室藏了什麼預算在裡面？

產業發展處嚴處長翊琦：

沒有，這個……

鍾議員淑英：

你藏了 800 多萬的活動預算哦！

產業發展處嚴處長翊琦：

沒有，這個活動它就是整個風箏節活動，那裡面還包含……

鍾議員淑英：

不是，本席為什麼要這樣問，你知道嗎？我為什麼要這樣問你，因為本席在預算書裡面看到，城市行銷處，你請站起來，明年也編列了新竹市漁港觀光藝文推廣計畫，藝文推廣文化局應該是你的吧？不是，好。預算 800 萬，產發處長你知道這件事嗎？知道或不知道？

產業發展處嚴處長翊琦：

這次我……

鍾議員淑英：

好，不知道。所以本席就質疑了，新竹市漁港的行銷推廣活動，長年以來明明都是產發處漁業科的法定業務工作，那現在城銷處跑出來也編列一個新竹市漁港觀光藝文推廣計畫，一編就是 800 萬，你辦一個風箏節才 1,000 萬，有時候還不夠，我還以為你另外藏了 800 萬在裡面，還好你有老實告訴我。800 萬，又編了、又藏了 800 萬。城銷處長這個 800 萬你到底要做什麼？這個是業務的權責劃分不清呢？那局處橫向聯繫是失靈了嗎？還是你們故意虛列預算，然後讓我們議會來刪？或者是你們真的有什麼了不起的規劃，是本席不知道的。本席就在這裡強烈的質疑，這個項目根本就是產發處的業

務工作，這個 800 萬預算的正當性到底是在哪裡？這 2 位處長，你們會後用書面清清楚楚、詳詳實實的送交到本席，在總質詢的時候我要提這個問題。

接下來我跟你談青草湖觀光的問題，我們從 115 年的預算中，本席有注意到「提升青草湖觀光景點發展計畫」編列了 1,500 萬，在同一個科目下又有「青草湖觀光行銷推廣計畫」，又編列了 1,500 萬。我請問處長，這 2 個計畫差別跟定位在哪裡？我們這樣說好了，你要說硬體工程建置規劃我想這個應該是工務處嘛！然後再來，在預算說明的時候你說貨櫃販賣商品要做市集，然後我要問的是你是常駐還是暫時性呢？然後也要問法規允許這樣做嗎？如果說你貨櫃屋擺在那個地方，是不是會壓縮到我們停車的空間？或許說你有另外的想法，就是說把貨櫃屋全部擺在青草湖中間，做一個水上市集，這不得了了，這創全臺的壯舉啊！這了不起。

所以我在想我們辦理大型的活動，是不是應該先考量活動的場域空間跟它的合適性，還有重要的是交通的動線，尤其是停車才是大問題。那市區通往青草湖風景區唯一的明湖路 775 巷這道路寬只有 15 公尺，人潮如何進來，散場人潮怎麼樣去疏散，你有深思熟慮過嗎？還是單靠接駁車載客是不行的，若沒有配套措施，可預知到時候每一次辦活動就被罵一次。我們那一天總召跟你講說坐雙層巴士，他是在諷刺你！你單單觀光巴士進出 15 公尺你就沒辦法錯車了，他跟你講雙層巴士你還這樣沾沾自喜、自以為是，你還認為說 OK 可以做，你太天馬行空了，所以這就是你城市行銷處最高規格的行銷嗎？那我們就交給全新竹市民來評論好了。

我再一次質疑，你加碼那麼多的預算在裡面，達成的效益是什麼？提醒你不要再蹈覆轍，我們看到過去曾經在水資源公園挹注了大筆的經費，舉辦一次兒藝節，我們所看到就是曇花一現，就只有那一天的時間，我想這就是最好的見證，然後我們再看看現在水資源公園落寞的樣貌。所以本席也可以懷疑你另有所圖，利用辦理大型活動吸引人潮，然後帶動特定飯店業者，然後經濟發展，因為落實管理輔導飯店是你的業務，本席點你這一點就好了。

另外本席也注意到城市行銷處的歲出預算中說明，常以行銷、推廣等等籠統的字眼，包裝預算用途，缺乏具體執行指標跟量化成效。既然你負責城市行銷的工作，本席就要告訴你，行銷學中的經典 7P 行銷組合模型，也就是產品、價格、通路、推廣、人本、實體的證據、流程，我本來是要問你 7P 是什麼，反正你也不知道，所以我就乾脆講給你聽了。因為時間的關係，本席是希望你針對青草湖跟觀光巴士相關的行銷計畫，3 天內以 7P 的架構完整的企劃書給本席，反正現在 AI 科技非常的進步，很快就可以寫好了，希望你能夠按行銷組合模型期程確實的執行，總質詢會後我再繼續問你。

政風處，也希望說你多關心一下，你持續監督一下。城市行銷處應該建立在策略思維與數據的分析之上，而不是一昧的堆疊，活動的堆疊、預算的擴編，成為績效的表象。我想新竹市的行銷經費應該是用在能夠提升城市的形象，促進精益的效益跟長期的價值項目，而非陷入花了錢，效益卻模糊並不明的循環上面。

為什麼本席今天講了那麼多，我還是替工務處覺得心疼、不忍心，你請坐。針對約用人員的部分，我一直以為人事處一再的刁難，然後所有的工程因為缺人、缺工，甚至很多在工務處的這些同仁們相繼的離職，所以處長就面臨了有錢沒有人做事的情況之下，甚至找不到專業的人才。我剛有說過了，因為這個事情非常重要，所以我再三的強調，我們條件也放寬了，內容的資格也都是針對我們工程需要的這些人才來進用，可是為什麼？我真的覺得為什麼會卡在你們人事處上。這麼重要的問題，難道各個局處都沒有跟人事處來探討過嗎？然後你們在開市務會議的時候，難道陳處長你都沒有提出來嗎？我相信有的。所以本席要非常嚴肅的告訴你人事處，妳好好的回去查，為什麼會有這種情事發生？以上我們非常謝謝各單位主管，也謝謝主席，謝謝。